

2007年取得 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考試試務工作的執行

2007年文化及び言語能力証明取得試験施行業務の執行
The Execution of the Preparatory Work for the 2007
Accreditation Exam of Aboriginal Language Proficiency

許惠娟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教文處 專員
圖片提供 許惠娟

首次辦理的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考試，於今年3月10日（星期六）分別在台、澎、金、馬等15個考區21個試場同時舉行。為使試務工作做到公平、公正、公開，本次考試試務工作，經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公開招標，於95年11月23日委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承辦。茲就原民會的試務工作執行內容詳述如下。

成立試務委員會

為決議試務工作的重要事項，於95年12月7日成立試務委員會，組成成員包括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代表、專家學者、原住民族語言各族代表、各縣市政府教育局代表、試務承辦單位代表及國小代表，共計35名。第一次試務委員會議完成考試簡章審定及決定報名、測驗日期及測驗時間等重要日程，並通過試務承辦單位規劃之宣導計畫。第二次試務委員會議則決定命題委員之人數與聘任、閱卷委員之聘任原則及試題命題之份數。第三次試務委員會議則完成考試報名延期之追認，及決議考試方式改由電腦錄音方式進行，並應加強宣導。

召開考試說明記者會

為加強宣導本次考試，特於95年12月13

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部舉行「考試說明記者會」，同時發布考試報名簡章及試務日程表，並以『快樂學族語、輕鬆來考試』，鼓勵原住民學生積極報考，也期使原住民族多元美麗之文化與語言，得以復振與世代傳承。記者會當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也邀集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及原住民行政單位召開輔導措施暨宣導事宜協調會議。

簡章索取及受理報名

95年12月17日起，考試報名簡章寄至各學校轉送原住民學生，並於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一樓服務台、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警衛室及進修推廣部、教育部、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全國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國立台東體育實驗高中、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中、屏東縣立來義中學、宜蘭縣立南澳中學、台東縣立蘭嶼中學等地，提供免費索取，考生亦可逕至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網站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部網站下載使用。

本次考試報名日期原訂於95年12月29日截止，惟鑒於本次考試係第一次辦理，且原住民考生分布範圍廣闊，位居偏遠地區者接收資訊有時間落差，因而展延報名日期至96年1月17日截止，同時受理申請變更報考族語方言別。



96年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考試試務工作的執行

原住民學生優待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考試說明記者會

另為提高原住民學生報考意願，不收報名費用，且提供考生交通及住宿費用補助，希望能減輕考生的經濟負擔。

召開命題委員會議

本次考試命題委員計有53名，各命題委員均切結無三等親內報名參加本次考試者，於96年1月11日命題委員會議決議考試時間、試題題型、題數、配分、及口試評分委員之聘任及人數等。

製發練習題紙本及光碟

為協助原住民學生能在最短時間內學習族語，並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考試，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於95年8月委託台灣語言學學會編輯12族語43方言別之基本詞彙、生活會話百句、模擬試題及練習題，並在95年10月完成編輯，同時完成建置專屬網站 (<http://140.122.109.156/new/>) 提供原住民學生線上學習。練習題紙本及光碟也於96年1月25日起，陸續寄送給各考生。

各縣（市）政府及原住民族地區鄉（鎮、市）公所辦理考前輔導，將以本套練習題做為課程教材。練習題的內容包括基本詞彙、生活百句、試題範例，練習題共有10套，考生只要能反覆練習這些族語試題及練習題，必可高分通過此次考試。

製發考試流程說明單張及宣導短片

本次考試分為「聽力測驗」及「口說能力測驗」二部分；「聽力測驗」採劃記答案卡方

式作答，考試時間20分鐘，「口說能力測驗」於電腦教室採一人一機，以電腦錄音方式作答，考試時間5分鐘。為使考生瞭解並熟悉考試流程，試務承辦單位特別製作考試流程說明單張及宣導短片，於96年2月17日郵寄給學校及考生，同時公告於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部網站，供考生自行上網線上觀看或下載後觀看。

考場及寄發入場證公告

本次考試分別在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南投、嘉義、高雄、屏東、宜蘭、花蓮、台東、蘭嶼、澎湖、金門及馬祖等15個考區、21個考場、101間試場同時舉行。為方便考生查詢試場，於96年3月1日至3月10日止，提供考生電腦網路查詢服務。

本次考試，共計10,765人報名，經審核後於96年3月1日寄發10,089名應考考生入場證。依教育部統計符合應考資格之原住民人數約16,004人，若以93學年度國中及高中職畢業生升學比例77.48%來計算，則參加升學原住民考生約有12,400人，本次應考人數就已佔原住民考生之八成。

公告補助交通及住宿費實施計畫

為鼓勵96學年度符合報考大學、高中(職)、工作進度，並隨時協調相關單位配合辦理，因此特別感謝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行政單位、鄉（鎮、市）公所、各級學校及試務承辦單位戮力協助。